

证券代码：430350

证券简称：万德智新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武汉万德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

预计公司 2019 年度与关联方日常交易金额不超过 575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2019 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单位：万元）
1	武汉一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0
2	武汉唯众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00
3	武汉唯众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00
4	杭州展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0
5	屈又宝、牛秋霞、屈德宝	贷款、综合授信 担保及反担保	5000
/	合计	/	5750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关联董事屈又宝、屈德宝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

相关规定履行了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武汉一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东门路以东、南环铁路以南、关山二路以西、
中环线以北当代科技园（华夏创业中心）2 号楼 8 层 5 号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东门路以东、南环铁路以南、关山二路
以西、中环线以北当代科技园（华夏创业中心）2 号楼 8 层 5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石云飞

实际控制人：石云飞

注册资本：500 万元

主营业务：电线、电缆、综合布线、计算机周边产品、安防器材的销售；网
络工程的设计与安装。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武汉唯众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湖北）自贸区武汉片区光谷大道 62 号关南福星医药园 7 幢 3
层 7 号

注册地址：中国（湖北）自贸区武汉片区光谷大道 62 号关南福星医药园 7
幢 3 层 7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夏青松

实际控制人：辜建波

注册资本：801 万元

主营业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工程、安防工程、电子工程、建筑
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监控设备、电子产品

（不含电子出版物）、弱电集成产品、计算机软件、教学设备研发、批发兼零售；会议会展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杭州展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一路8号1幢101-103室

注册地址：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一路8号1幢101-103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新土

实际控制人：余挺

注册资本：1000.8万元

主营业务：制作、加工：闪光灯、检测器支架、相机；服务：智能交通系统、超高频无线射频卡应用系统的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网络工程安装，智能交通系统安装、维护、维修，建筑施工；批发、零售：智能交通设备，超高频无线射频卡应用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4. 自然人

姓名：屈又宝、牛秋霞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珞狮路2号樱花大厦B座1101号

5. 自然人

姓名：屈德宝

住所：武汉市江夏区纸坊街北华街24号

（二）关联关系

武汉一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屈又宝堂妹夫控股公司。

武汉唯众智创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总经理夏莉萍近亲属（丈夫）控股公司。

杭州展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联讯捷科技有限公司49%的股权。

屈又宝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长，牛秋霞（屈又宝之配偶）为公司监事长，屈德宝（屈又宝之胞兄）为公司董事、副董事长。截至2018年12月31日，屈又宝持有公司46.17%的股权，其配偶牛秋霞持有公司3.87%的股权，二人合计持有公司股权50.04%；屈德宝持股比例为7.02%。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继续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或服务的价格或收费标准。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以下原则：

- 1、有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的，依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
- 2、无国家定价的，则适用市场价格；
- 3、无市场价格的，由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股东屈又宝、牛秋霞、屈德宝为公司贷款、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及反担保均为无偿，相关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合法利益，公司独立性不会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必要的。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预计的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武汉万德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武汉万德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8日